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江苏索普")第九届监 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 2021年10月1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, 实到监事 3 人。公司监事会主席郭兵先生主持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 人员到会情况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、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东普新材料增资的议案》: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该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: 0票反对: 0票弃权。该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镇江新区新材料产业园购买项目用地的议案》: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该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: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; 0票反对; 0票弃权。该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;

鉴于公司规模经营范围等发生较大变动,监事会同意自 2021 年起将独立董 事津贴调整为每人每年10万元(税前)。

股票代码: 600746 股票简称: 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: 临 2021-050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该议案通过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